

兰州市生态环境局

兰环函〔2022〕283号

兰州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注销永登县九号锅炉供热站 甘肃省兰州监狱排污限期 整改通知书的决定

根据生态环境部《关于固定污染源排污限期整改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环环评〔2020〕19号，我局分别对永登县九号锅炉供热站、甘肃省兰州监狱下达了排污限期整改通知书，要求严格落实整改通知书各项要求，按计划完成整改措施，并在完成整改后，及时向我局申领排污许可证。截至目前，上述2家排污单位整改期限已到期，未完成整改。

依据《排污许可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第五十条、第六十二条，现依法对永登县九号锅炉供热站、甘肃省兰州监狱排污限期整改通知书予以注销，并将注销信息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进行公告。

兰州市生态环境局

2022年10月1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